**关于2021年秋季学期开学学生返校疫情防控相关安排的重要通知**

各学院（中心、实验室）、全体同学：

按照上级部门和属地政府疫情防控相关工作要求，依据《四川省学校2021年秋季学期开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结合学校实际，经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研究，现将2021年秋季学期开学学生返校相关安排通知如下：

**一、学生按批次、按规定、按条件返校**

**（一）近14天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学生或近14天有国内本土确诊病例报告但暂未划定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学生或“天府健康通”为黄码、红码的学生，暂缓返校。**待所在地区降为低风险地区后或无确诊病例或“红黄码”转“绿码”后，方可申请返校。

中高风险地区以国家卫生健康委公布的数据为准。卫生健康委疫情风险等级查询地址：http://bmfw.www.gov.cn/yqfxdjcx/index.html

**（二）从其他低风险地区返校的在校学生按批次、按规定、按条件返校**

1.返校批次安排

|  |  |  |
| --- | --- | --- |
| 批次 | 返校时间 | 返校学生 |
| 第一批次 | 9月8日 | 2018级本科生、需要补考和返校考的学生、其他年级本硕博学生 |
| 第二批次 | 9月9日 | 2019级本研学生 |
| 第三批次 | 9月10日 | 2020级本研学生 |

2.返校条件：

（1）需有连续14天健康填报记录

**（2）全体学生需持登车登机前48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及“四川天府健康通”绿码返校。**

**（3）近14天有成都市外旅居史的学生，需在进入学校校门处第一时间参加学校组织的核酸检测。**

（4）暑假期间诊断（或曾诊断）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的学生，需提供医院治愈（排除）证明以及登车登机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5）返校前有境外旅居史（或仍在境外）的中国籍学生，需提供入境后集中隔离观察解除相关材料和登车登机前48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

（6）返校前与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的学生，需提供集中隔离观察解除相关材料和登车登机前48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

（7）返校前14天内出现发热或呼吸道感染症状的学生，需提供医院诊断证明（排除新冠病毒感染并身体康复）。

各学院应切实履行疫情防控主体责任，精准掌握本学院各种情况的学生健康状况及位置信息，严格按照以上要求进行返校审批，不符合返校条件的，不得批准返校。

**各学院应在学生返校后逐一检查是否进行了到校核酸检测，做到应检尽捡，确保不漏一人。**

各学院需在学生返校前收取核酸检测报告、解除集中隔离观察证明等材料，一人一档，随时备查。

**（三）返校申请及审批方式**

1.各学院在学生返校前依托防控防疫大数据平台准确掌握学生健康状况及位置信息并动态更新各种情况的返校学生名单。

2.学生返校前，通过防控防疫大数据平台向学院提交返校申请，据实说明健康状况及返校行程等信息，获得学院批准后方可返校，未获学院批准不得返校。返校申请提交方式如下：

关注“扬华微语”或“扬华研究生”微信公众号，点击“共同战疫”按钮，进入“防控防疫大数据平台”，填写返校申请。

3.各学院严格对照返校条件，辅导员逐一审核学生的健康状况及返校行程并提交学院学生工作负责人审批，学院学生工作负责人对符合返校条件的申请进行审批，学生可最终生成“返校通行证”。

**（四）特殊情况处理**

1.因家庭属地疫情防控要求不能按时返校等原因不能按时参加补考的本科生以及不能按时返校上课的本研学生，由教务处、研究生院另行通知处理办法。

2.如学生健康状况或行程发生变化，需重新提交返校申请，学院及辅导员重新审批。

**二、到校管理**

（一）**学生返校进入校门：犀浦校区西门，九里校区南门。**返校期间，学生不得从其他校门进入。

（二）学生入校进行身份核验和体温检测。一是检查学生证或一卡通；二是检查返校通行证；三是核验“四川天府健康通”（绿码）；四是检测体温；五是扫描场所码，登记行程。五项核实无误后方可进入学校。

1.校门门卫特别注意审核是否获得学校批准（检查返校通行证）。未经学校批准返校的，不得入校。

2.学生无法提供学生证或一卡通的，由辅导员持证件前往校门确认学生身份。

3.“四川天府健康通”为黄码、红码的，由校医院按预案处置。

4.有发热或其他疑似症状的，由校医院按预案处置。

5.学生最终到达宿舍后，向辅导员报备并告知航班、车次、座位号等信息，辅导员做好登记备查。辅导员在“防控防疫大数据平台”到校学生管理模块中将学生状态调整为“已到校”，“已到校”学生不再每日填报健康状况，“未到校”学生和“到校后离校”的学生继续每日填报健康状况。

**6.在到校后的核酸检测结果未出之前，保持活动场所相对固定，非必要不出校门，待检测结果为阴性后可自由活动。**

**三、相关工作纪律和工作要求**

1.各学院务必对防控防疫大数据平台内学生填报的各项信息严格保密。

2.全体学生务必据实报告暑假相关行程和健康状况并严格遵守学校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对于不遵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的学生，将依据《西南交通大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学生违规违纪行为处理办法》严肃处理。

3.各学院难以判断和处置的事项，及时向党委学生工作部报告，等待进一步的工作安排。本科生相关工作报送邢晓鹏，研究生相关工作报送胡安辉。

4.请全体学生工作干部于8月25日前返校返岗准备开展工作，免研、兼职辅导员为便于开展工作，允许提前返校，但需履行返校审批手续（审批条件与学生一致）。

        西南交通大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8月24日